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南區

承辦人: 唐可殷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423

傳真: 02-27589839

電子信箱:ge3877@gov.taipei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:府授教終字第111308452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2023台灣燈會在台北—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1份

(22797947\_1113084525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府辦理「2023台灣燈會在台北—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,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各級學校及機關團體之師生、家長及民眾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2023台灣燈會在台北—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書競賽組別及重要時程摘述如下:
  - (一)競賽組別:親子組(國小、幼兒園)、國中組、高中職 組、大專社會組及機關團體組。
  - (二)競賽主題:創作參考元素包含兔年生肖、臺灣之光、臺 北之光、多元共融、創新泉源、潮流科技、宜居城市為 主軸等發想創作。
  - (三)報名方式:請於111年11月1日(星期二)至12月2日(星期五)前,至報名網站(https://2023lantern.tp.edu.tw)填寫資料、列印報名表並核章後,以掛號郵寄至







「111076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七段250號『臺北市立福安國中』林仕崇主任收」(郵戳為憑,逾期概不受理)。

- (四)作品資訊與圖檔上傳:已報名者於112年1月3日(星期二) 前,皆可修改作品資料與上傳作品圖檔(成品)。
- (五)收件時間:112年1月30日(星期一)至1月31日(星期二)每日9時起至16時止,凡逾時送件或未預先報名者,不得參加競賽。
- (六)收件地點:2023台灣燈會在台北-競賽燈區,由主辦單位 點收(詳細位置及相關動線另案公告於網站)。
- 三、其他相關訊息請詳閱「2023台灣燈會在台北—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」。

正本:教育部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臺北市 政府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 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 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:交通部觀光局(含附件) 12032/09/29





